基金管理人：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2013年8月28日

招商理财7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3】半年度报告摘要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半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3年8月23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半年度报告正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阅读半年度报告正文。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13年1月1日起至6月30日止。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简称	招商理财7天债券	
基金主代码	217025	
交易代码	217025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2年12月7日	
基金管理人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751,261,751.47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招商理财7天债券A	招商理财7天债券B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217025	217026
报告期末下属分基基金的份额总额	635,929,383.82份	115,332,367.65份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在追求本金安全、保持资产流动性的基础上，通过积极主动的管理，力争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资产的稳定增值。
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采用积极管理型的投资策略，将投资组合的平均剩余期限控制在127 天以内，在控制利率风险、尽量降低基金净值波动风险并满足流动性的前提下，提高基金收益。
业绩比较基准	中国人民银行公告的金融机构人民币七天通知存款基准利率(税后)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属于短期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长期风险收益水平低于股票型基金、混合型基金及普通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负责人	姓名	欧志明	赵会军
	联系电话	0755-83196666	010-66105799
	电子邮箱	cmf@cmfchina.com	custody@icbc.com.cn
客户服务电话		400-887-9555	95588
传真		0755-83196475	010-66105798

2.4 信息披露方式

登载基金半年度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http://www.cmfchina.com
基金半年度报告报告备置地点	(1)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中国深圳深南大道7088号招商银行大厦 (2)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中国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55号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基金级别	招商理财7天债券A	招商理财7天债券B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2013年1月1日 - 2013年6月30日)	报告期(2013年1月1日 - 2013年6月30日)
本期已实现收益	22,261,389.26	9,742,154.31
本期利润	22,261,389.26	9,742,154.31
本期净值收益率	1.9537%	2.1012%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末(2013年6月30日)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635,929,383.82	115,332,367.6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000	1.0000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由于本基金采用摊余成本法核算，所以，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为零，本期已实现收益和本期利润的金额相等。

2、本基金无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

3、本基金收益分配为按日结转份额。

3.2 基金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招商理财7天债券A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一个月	0.3249%	0.0026%	0.1125%	0.0000%	0.2124%	0.0026%
过去三个月	1.0417%	0.0122%	0.3413%	0.0000%	0.7004%	0.0122%
过去六个月	1.9537%	0.0091%	0.6788%	0.0000%	1.2749%	0.0091%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2.2210%	0.0086%	0.7725%	0.0000%	1.4485%	0.0086%

注：本基金收益分配为按日结转份额。

招商理财7天债券B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一个月	0.3491%	0.0026%	0.1125%	0.0000%	0.2366%	0.0026%
过去三个月	1.1151%	0.0122%	0.3413%	0.0000%	0.7738%	0.0122%
过去六个月	2.1012%	0.0091%	0.6788%	0.0000%	1.4224%	0.0091%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2.3890%	0.0086%	0.7725%	0.0000%	1.6165%	0.0086%

注：本基金收益分配为按日结转份额。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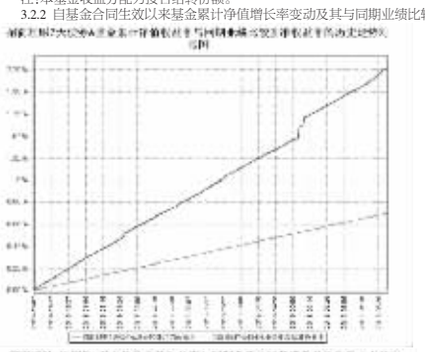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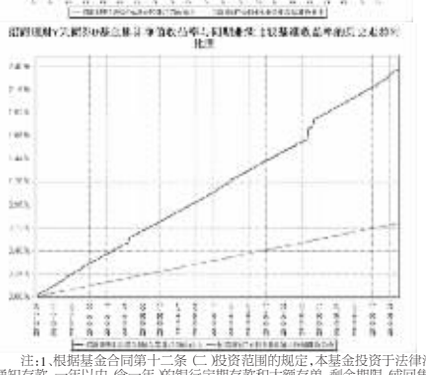

注：1、根据基金合同第十二条（二）投资范围的规定，本基金投资于法律法规允许的金融工具包括：现金、通知存款、一年以内（含一年）的银行定期存款和大额存单、剩余期限（或回售期限）在397天以内（含397天）的债券、资产支持证券、中期票据、期限在一年以内（含一年）的债券回购、期限在一年以内（含一年）的中央银行票据、短期融资券，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本基金投资的其他固定收益类金融工具。本基金于2012年12月7日成立，自基金成立日起6个月内为建仓期，建仓期结束时相关比例均符合上述规定的要求。

2、本基金合同于2012年12月7日生效，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成立未满一年。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于2002年12月27日经中国证监会（2002）100号文批准设立，是中国第一家中外合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司注册资本金为2.1亿元人民币。目前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股东股权结构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公司全部股权的33.4%，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公司全部股权的33.3%，ING Asset Management B.V.（荷兰投资）持有公司全部股权的33.3%。

经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3］1074号文批复同意，荷兰投资公司（ING Asset Management B.V.）将其持有的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21.6%股权转让给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11.7%股权转让给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上述股权转让完成后，本基金管理人的股东及股权比例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全部股权的55%，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全部股权的45%。

截至2013年6月30日，本基金管理人共管理三十二只共同基金，具体如下：从2003年4月28日起管理招商安泰系列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含招商安泰股票证券投资基金、招商安泰平衡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商安泰债券投资基金）；从2004年1月14日起管理招商现金增值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从2004年6月1日起开始管理招商先锋证券投资基金；从2005年11月17日起开始管理招商优质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从2006年7月11日起开始管理招商安本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从2007年3月30日起开始管理招商核心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从2008年6月19日起开始管理招商大盘蓝筹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从2008年10月22日起开始管理招商安心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从2009年6月19日起开始管理招商行业领先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从2009年12月25日起开始管理招商中小盘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从2010年3月25日起开始管理招商全球资源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从2010年6月22日起开始管理招商深证1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从2010年6月25日起开始管理招商信用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从2010年12月8日开始管理上证消费8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及招商上证消费8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从2011年2月11日起开始管理招商标普金砖四国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从2011年3月17日起开始管理招商安瑞进取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从2011年6月27日开始管理深证电子信息传媒产业（TMT）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及招商深证电子信息传媒产业（TMT）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从2011年9月1日起开始管理招商安达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从2012年2月1日起开始管理招商优势企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从2012年3月21日起开始管理招商产业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从2012年6月28日起开始管理招商中证大宗商品股票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从2012年7月20日起开始管理招商信用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从2012年8月20日起开始管理招商安盈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从2012年12月7日起开始管理招商理财7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从2013年2月5日起开始管理招商央视财经5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从2013年3月1日起开始管理招商双债增强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从2013年4月19日起开始管理招商安润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从2013年5月17日起开始管理招商保证金快线货币市场基金。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孙海波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12年12月7日	-	14	孙海波，男，中国国籍，经济学硕士。曾任职于南开大学计算中心及泰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1999年加入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曾任职于投行部、债券投资部及自营部；2004年起先后任职于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原天同基金）及中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现华夏基金）的投资管理部，均从事证券投资相关工作；2007年加入中国中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担任证券投资部副总经理，全面负责公司证券投资业务；2012年加入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固定收益投资部，现任招商安心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商安盈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及招商理财7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注：1、本基金首任基金经理的任职日期为本基金合同生效日期，后任基金经理的任职日期以及历任基金经理的离任日期为公司相关会议做出决定的公告（生效）日期；

2、证券从业年限计算标准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中关于证券从业人员范围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基金管理人声明：在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其各项实施准则的规定以及《招商理财7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等基金法律文件的约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为基金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报告期内，基金运作整体合法合规，无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基金的投资范围以及投资运作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基金管理人《以下简称“公司”》已建立较完善的研究方法和投资决策流程，确保各投资组合享有公平的投资决策机会。公司建立了所有组合适用的投资对象备选库，制定明确的备选库建立、维护程序。公司拥有健全的投资授权制度，明确投资决策委员会、投资总监、投资组合经理等各投资决策主体的职责和权限划分，投资组合经理在授权范围内可以自主决策，超过投资权限的操作需要经过严格的审批程序。公司的相关研究成果向部所有投资组合开放，在投资研究层面不存在各投资组合间不公平的问题。公司交易部在报告期内，对所有组合的各条指令，均在中央交易员的统一分派下，本着持有人利益最大化的原则执行了公平交易。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公司严格控制不同投资组合之间的同日反向交易，严格禁止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同日反向交易。确因投资组合的投资策略或流动性等需要而发生的同日反向交易，公司要求相关投资组合经理提供决策依据，并留存记录备查，完全按照有关指数的构成比例进行投资的组合等除外。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各项交易均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的有关要求执行，本公司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不存在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5%的情形。报告期内未发现有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重大异常交易行为。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13年上半年，银行间流动性从被动宽松演化为主动收紧，标志性事件是央行阶段性重启央票发行，以及面对流动性紧张的不作为，这体现了央行介入调控银行间市场的意愿上升。1-4月外汇占款大幅增长，央行虽采取公开市场回笼来应对，但仍未能改变流动性被动宽松的局面，资金利率中枢低位波动，敏感时点也都平稳度过。进入5月份之后，外汇占款增量大幅下降，财政存款增量连续超预期增长，资金面开始被动收紧。进入6月份之后，半年的季节性因素开始发酵，外汇占款陷入负增，再叠加外汇头寸下行提高、银行理财与自营交易被限等冲击因素，银行间市场持续抽紧，央行出人意料的不作为颠覆了市场预期，资金市场上演了血雨腥风的行情，各期限加权平均价格都创下历史新高，个别交易日还出现了极端成交价格。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2013年上半年招商理财7天A的份额净值收益率为1.9537%，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0.6788%，基金份额净值收益率优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1.2749%；招商理财7天B的份额净值收益率为2.1012%，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0.6788%，基金份额净值收益率优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1.4224%。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下半年融资增长逐渐受到约束，再叠加银行间利率水平的上升，实体融资利率水平比2季度上升是大概率事件，这将为偏弱的经济增加更多下行压力。政府即使考虑稳增长，更可能采取兼顾调结构的局部刺激政策，货币总量层面难有配套也意味着经济难有回升。通货膨胀方面虽然环比压力稳定，但因为基数原因，其波动中枢难有下降。央行大概率将保持货币政策中性，资金利率中枢比上半年难有明显上升，6月份情形不会重演。经济增速会否跌破政府下限，决定了央行能否主动放松，也决定了资金利率中枢的定位。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的估值业务严格按照相关的法律法规、基金合同以及《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估值委员会管理制度》进行。基金核算部负责日常的基金资产的估值业务，执行基金估值政策。另外，公司设立由股票投资部、专户资产投资部、固定收益投资部、研究部、风险管理部、基金核算部、法律合规部负责人和基金经理代表组成的估值委员会。公司估值委员会的相关成员均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和相关工作经历。公司估值委员会主要负责制定、修订和完善基金估值政策和程序，定期评价现有估值政策和程序的适用性及对估值程序执行情况进行监督。

股票投资部、专户资产投资部、固定收益投资部、研究部和基金核算部共同负责关注相关投资品种的动态，评判基金持有的投资品种是否处于不活跃的交易状态或者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发生了重大变化或证券发行机构发生了影响证券价格的重大事件，从而确定估值日需要进行估值测算或者调整的投资品种；股票投资部、专户资产投资部和固定收益投资部定期审核公允价值的确认和计量；研究部提出合理的数量分析模型对需要进行估值测算或者调整的投资品种进行公允价值定价与计量并定期对估值政策和程序进行评价，以保证其持续适用；基金核算部定期审核估值政策和程序的一致性，并负责与托管行沟通估值调整事项；风险管理部负责估值委员会工作流程中的风险控制；法律合规部负责日常的基金估值调整结果的事后复核监督工作；法律合规部与基金核算部共同负责估值调整事项的信息披露工作。

基金经理代表向估值委员会提供估值参考信息，参与估值政策讨论；对需采用特别估值程序的证券，基金及时启动特别估值程序，由公司估值委员会集体讨论议定特别估值方案并与托管行沟通后由基金核算部具体执行。

本基金管理人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之间不存在任何重大利益冲突。截止报告期末本基金管理人未与任何外部估值定价服务机构签约。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根据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约定，本基金每日计算投资人账户当日所产生的收益，运作期末将投资人帐户累计的收益结转为其基金份额，计入该投资人帐户的本基金份额中。本报告期内，招商理财7天债券A共分配利润人民币22,261,389.26元，招商理财7天债券B共分配利润人民币9,742,154.31元，不存在应分配但尚未实施分配的情况。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2013年上半年，本基金托管人在对招商理财7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不存在任何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完全尽职尽责地履行了基金托管人应尽的义务。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2013年上半年，招商理财7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管理人——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在招商理财7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投资运作、基金资产净值计算、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计算、基金费用开支等问题上，不存在任何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在各重要方面的运作严格按照基金合同的规定进行。

5.3 托管人对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托管人依法对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编制和披露的招商理财7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2013年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进行了核查，以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 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6.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招商理财7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2013年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本期末 2013年6月30日	上年度末 2012年12月31日
资 产：		
银行存款	315,685,432.82	1,456,355,331.30
结算备付金	-	-
存出保证金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389,631,485.01	806,561,980.18
其中：股票投资	-	-
基金投资	-	-
债券投资	389,631,485.01	806,561,980.18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98,000,387.00	600,001,100.00
应收证券清算款	505,000.00	-
应收利息	6,363,414.56	13,196,139.28
应收股利	-	-
应收申购款	605,000.00	6,580,00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	-
资产总计	810,790,719.39	2,882,694,550.7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本期末 2013年6月30日	上年度末 2012年12月31日
负 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58,799,770.60	201,599,779.20
应付证券清算款	-	-
应付赎回款	-	-
应付管理人报酬	219,387.87	691,772.50
应付托管费	65,003.82	204,969.64
应付销售服务费	193,667.99	518,379.66
应付交易费用	19,342.42	10,067.30
应交税费	-	-
应付利息	24,587.10	21,430.32
应付利润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207,208.12	-
负债合计	59,528,967.92	203,046,398.62
所有者权益：		
实收基金	751,261,751.47	2,679,648,152.14
未分配利润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751,261,751.47	2,679,648,152.1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810,790,719.39	2,882,694,550.76

注：报告截止日2013年6月30日，招商理财7天债券A基金份额净值1.0000元，基金份额总额635,929,383.82份；招商理财7天债券B基金份额净值1.0000元，基金份额总额115,332,367.65份；总份额总额751,261,751.47份。

6.2 利润表

会计主体：招商理财7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3年1月1日至2013年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本期 2013年1月1日至2013年6月30日
一、收入	38,118,441.64
1.利息收入	34,892,413.29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17,478,709.14
债券利息收入	8,613,386.20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8,800,317.95
其他利息收入	-
2.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3,226,028.35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
基金投资收益	-
债券投资收益	3,226,028.35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
衍生工具收益	-
股利收益	-
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4.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5.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
减：二、费用	6,114,898.07
1.管理人报酬	2,263,784.51
2.托管费	670,750.94
3.销售服务费	1,798,498.05
4.交易费用	-
5.利息支出	1,120,066.64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1,120,066.64
6.其他费用	261,797.93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2,003,543.57
减：所得税费用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2,003,543.57

注：本基金的基金合同于2012年12月7日生效，截止报告期末成立未满一年，上年度无可比期间。

6.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招商理财7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3年1月1日 至 2013年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3年1月1日至2013年6月30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2,679,648,152.14	-	2,679,648,152.14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32,003,543.57	32,003,543.57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1,928,386,400.67	-	-1,928,386,400.67
其中：1.基金申购款	4,688,385,188.42	-	4,688,385,188.42
2.基金赎回款	-6,616,771,589.09	-	-6,616,771,589.09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32,003,543.57	-32,003,543.57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751,261,751.47	-	751,261,751.47

注：本基金的基金合同于2012年12月7日生效，截止报告期末成立未满一年，上年度无可比期间。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 6.1 至 6.4 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许小松　　赵生章　　李扬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6.4 报表附注

6.4.1 基金基本情况

招商理财7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招商理财7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募集的批复》（证监许可［2012］1472号文）批准，由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配套规则和《招商理财7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发售，基金合同于2012年12月7日生效。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存续期限不定，首次设立募集规模为5,094,441,669.78份基金份额。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工商银行”）。

本基金于2012年12月3日至2012年12月5日募集，募集期间净认购资金人民币5,094,291,590.90元，认购资金在募集期间产生的利息人民币150,078.88元，募集的有效认购份额及利息结转的基金份额合计5,094,441,669.78份。上述募集资金已由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了毕马威华振验字第1200019号验资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配套规则、《招商理财7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招商理财7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本基金投资于法律法规允许的金融工具包括：现金、通知存款、一年以内（含一年）的银行定期存款和大额存单、剩余期限（或回售期限）在397天以内（含397天）的债券、资产支持证券、中期票据、期限在一年以内（含一年）的债券回购、期限在一年以内（含一年）的中央银行票据、短期融资券，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本基金投资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中国人民银行公告的金融机构人民币七天通知存款基准利率（税后）。

6.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基金的财务报表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38项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编制，同时亦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告［2010］5号《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XBRL模板第3号《年度报告和半年度报告》》以及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于2012年11月16日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编制。

6.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2013年6月30日的财务状况、自2013年1月1日 至2013年6月30日止期间的经营成果和基金净值变动情况。

6.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6.4.4.1 会计年度

本基金的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6.4.4.2 记账本位币

本基金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6.4.4.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1）金融资产的分类

根据本基金的业务特点和风险管理要求，本基金将所持有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贷款及应收款项，暂无金融资产划分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公允价值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以交易性金融资产列示，包括债券投资、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等。

本基金持有的各类应收款项、买入返售金融资产等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分类为贷款及应收款项。

2）金融负债的分类

根据本基金的业务特点和风险管理要求，本基金将持有的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本基金暂无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包括各类应付款项、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等。

6.4.4.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后续计量和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于本基金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于交易日按公允价值在资产负债表内确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时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支付的价款中包含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债券起息日或上次除息日至购买日止的利息，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贷款及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贷款及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当收取某项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或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已转移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的成本按移动加权平均法于交易日结转。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4.4.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估值原则

本基金的债券投资等金融资产、均以实际利率法计算的摊余成本估算公允价值。在本基金存续期间，基金管理人定期计算本基金投资组合摊余成本与其他可参考公允价值指标之间的偏离程度，并定期测试其他可参考公允价值指标确定方法的有效性。投资组合的摊余成本与其他可参考公允价值指标产生重大偏离的，按其他公允价值指标对组合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调整差额确认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并按其他公允价值指标进行后续计量。如基金份额净值恢复至1元，恢复使用摊余成本估算公允价值。

如有确凿证据表明按上述方法不能客观反映交易性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基金管理人将根据具体情况与基金托管人商定后采用估值技术确定最能反映公允价值的价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采用估值技术时，尽可能最大程度使用市场参数，减少使用与本基金特定相关的参数。

6.4.4.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基金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基金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6.4.4.7 实收基金

实收基金为对外发行基金份额所对应的金额。每份基金份额面值为人民币1.00元。申购、赎回、转换及分红再投资等引起的实收基金的变动分别于上述各交易确认日认列。上述申购和赎回分别包括基金转换所引起的转入基金的实收基金增加和转出基金的实收基金减少，以及因类别调整而引起的招商理财7天债券A、招商理财7天债券B基金份额之间的转换所产生的实收基金变动。

6.4.4.8 收入/（损失）的确认和计量

–利息收入

存款利息收入按存款的本金与适用利率逐日计提。

基金持有的附息债券、贴现券按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按买入返售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在返售期内以实际利率法逐日计提。

–投资收益

债券投资收益为卖出债券交易日的成交总额扣除应结转的债券投资成本与应收利息（若有）后的差额确认。

6.4.4.9 费用的确认和计量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报酬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27%的年费率逐日计提。

本基金的基金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08%的年费率逐日计提。

本基金实行销售服务费分级收费方式，分设招商理财7天债券A、招商理财7天债券B两级基金份额：招商理财7天债券A基金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30%的年费率逐日计提销售服务费，招商理财7天债券B基金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01%的年费率逐日计提销售服务费。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按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的摊余成本在回购期内以实际利率逐日计提。

6.4.4.10 基金的收益分配政策

1）根据单位基金当日净收益，为投资者计算该账户当日所产生的收益，并计入其账户的当前累计收益中；

2）运作期末将投资人账户的当前累计收益结转为基金份额，计入该投资人账户的各级基金份额中。若投资人账户的当前累计收益为正收益，则该投资人账户的该级基金份额体现为增加；反之，则该投资人账户的该级基金份额体现为减少；

3）当日申购的基金份额自下一个工作日起享有基金的分配权益；当日赎回的基金份额自下一个工作日起不享有基金的分配权益；

4）基金收益分配遵循国家有关法律规定。

6.4.4.11 分部报告

根据本基金的内部组织机构、管理要求及内部报告制度，本基金整体为一个报告分部，且向管理层报告时采用的会计政策及计量基础与编制财务报表时的会计政策与计量基础一致。

6.4.4.12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6.4.5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6.4.5.1 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需说明的重大会计政策变更。

6.4.5.2 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需说明的重大会计估计变更。

6.4.5.3 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需说明的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6.4.6 税项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2］128号文《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财税［2004］78号文《关于证券投资基金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08］1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国税函［2008］870号《关于做好证券市场个人投资者证券交易结算资金利息所得免征个人所得税工作的通知》及其他相关税务法规和实务操作，主要税项列示如下：

1）以发行基金方式募集资金，不属于营业税征收范围，不缴纳营业税。

2）对基金从证券市场中取得的收入，包括买卖债券的差价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及其他收入，暂不缴纳企业所得税。

3）对基金取得的债券利息收入，由发行债券的企业在向基金支付上述收入时代扣代缴20%的个人所得税，暂不缴纳企业所得税。

6.4.7 关联方关系

6.4.7.1 本报告期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发生变化的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新增设立全资子公司招商财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招商资产管理（香港）有限公司。

6.4.7.2 本报告期与基金发生关联交易的各关联方

项目	与本基金的关系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基金销售机构、基金注册登记机构
中国工商银行	基金托管人、基金代销机构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银行”)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基金代销机构

6.4.8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6.4.8.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6.4.8.1.1 股票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股票交易。

6.4.8.1.2 债券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债券交易。

6.4.8.1.3 债券回购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债券回购交易。

6.4.8.1.4 权证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权证交易。

6.4.8.1.5 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6.4.8.2 关联方报酬

6.4.8.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3年1月1日至2013年6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2,263,784.51
其中：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1,095,447.30

注：支付基金管理人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基金管理人报酬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27%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

日基金管理人报酬=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27%÷当年天数

6.4.8.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3年1月1日至2013年6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670,750.94

注：支付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的基金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08%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

日基金托管费=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08%÷当年天数

6.4.8.2.3 销售服务费

单位：人民币元

获得销售服务费的各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3年1月1日至2013年6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销售服务费		
	招商理财7天债券A	招商理财7天债券B	合计
招商基金管理